

道路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2025年城市市政设施维护服务项目检测服务

甲方：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西安建信市政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5年9月8日



2025年城市市政设施维护服务项目检测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西安建信市政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为确保市政道路工程施工质量，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称甲方）委托西安建信市政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承担2025年城市市政设施维护服务项目检测服务工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检测工作内容、检测工作量及时限要求：

乙方按照甲方委托，完成市管长安路、北二环、武德路等102条道路技术状况检测。包括对本年度需要机械化补路的进行检测，确定道路路面损坏面积，为养护单位提供数据支撑；根据《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有关内容要求对市管102条道路进行定期检测与评价工作。最终实际检测内容和检测工作量以甲方委托的内容为准。乙方负责的定期检测评价工作应于12月31日前完成，检测报告在检测完成后一个月内出具。机械化补路检测时间和报告出具时间双方协商确定。合同附件作为乙方检测工程量来源依据。

二、检测技术标准：

《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道路塌陷隐患雷达检测技术规范》T/CMEA2-2018等行业相关标准，以及西安市城市市政设施维护相关标准和要求。

三、检测工作内容及要求：



(一) 由乙方对市管102条道路开展定期检测与评价工作，并根据检测结果提出养护建议。

1、城市道路路面定期综合检测依据

《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要求“对使用中的城镇道路必须按规定进行检测和评价，及时掌握道路的技术状况，以辅助决策采取相应的养护措施。”、“对城镇道路的技术状况的检测应进行经常性巡查、定期检测和特殊检测等常规工作。”、“定期检测可分为常规检测和结构强度检测。常规检测应每年一次。结构强度检测，快速路、主干路宜2-3年一次，次干路、支路宜3-4年一次。”

2、路面状况调查检测设备介绍

路面状况调查采用的是智能道路检测车，该检测车综合运用信息时代下的激光、机、电、算及“3S”技术，以机动车为平台，装备高分辨率线阵路面图像采集系统、激光结构三维测量系统、CCD立体测量系统、惯性补偿的激光测距系统GPS/DMI/GYRO组合定位系统等先进的传感器系统以及车载计算机嵌入式集成多传感器同步控制单元等设备，在车辆正常行驶状态下自动完成道路路面图像、路面形状、沿线道路设施立体图像、平整度及道路几何参数的数据的采集。

检测车路面破损测量参数，测量速度为：0-80km/h，相机地面分辨率：1mm，影像像幅：4096×2048pixds，裂缝宽度测量精度：小于±2mm，裂缝长度测量精度：小于±10cm，面积测量精度：大于90%。检测车的行驶质量测量参数；最大测量范围：±100mm，距离分辨率：0.5%，检测速度：0-120km/h，位移分辨率：0.02mm，与ARRB手推式平整度测量仪的相关系数：大于0.98。检测车车辙深度指数测量参数，精度±1mm。



数据采集完成后，在室内路面病害测量软件对采集的路面影像进行自动和半自动病害分类，同时由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核查与分析。

3、路面检测内容按照《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有关内容要求，对路面损坏状况、路面行驶质量、道路结构强度、道路结构层情况等进行检测。路面损坏状况检测的病害主要分为四大类：裂缝类、变形类、松散类和其他类，具体病害如裂缝（线裂、网裂、龟裂）、车辙、沉陷、拥包、剥落、坑槽、啃边、路框差、修补损坏等；路面行驶质量主要为道路平整度等；道路结构强度主要为道路弯沉检测；道路结构层情况主要是通过取芯对道路结构层现状进行分析。检测道路时应对所检道路全覆盖进行检测，如道路现状不具备检测条件的此次不进行检测。道路有辅道的并为非机动车道的，此次不进行检测。

4、2025年市政道路综合检测分为两部分：一是对本年度需要机械化补路的进行检测，确定道路路面损坏面积，为养护单位提供数据支撑；二是根据《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有关内容要求对市管道路进行定期检测与评价工作。

5、检测成果逐条道路进行检测评价，提交检测评价报告，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

（1）工程概况，检测的时间、地点、方法、依据，使用的仪器设备名称、规格、数量；

（2）逐条道路的检测状况（配以现场图片）及记录分析数据；每条道路的检测里程量和总量；

（3）根据统计、计算、分析路面破损的状况，确定每条道路的路面状况指数（PCI）、路面行驶质量指数（RQI）；根据检测结果得出道路



综合评价等级（PQI），并根据病害实际面积计算出每条道路的车行道完好率；

（4）计算道路车行道综合完好率并按车行道单元划分为合格以上、不合格、合格率三项指标；

（5）根据检测情况，分别统计各类病害所占比例，并分析各类病害产生原因及预防、处理措施等；

（6）根据路面状况指数（PCI）、路面行驶质量指数（RQI），逐条道路提出养护维修的范围、措施（保养小修、中修、大修）等建议，并针对每个单元格提出具体养护维修建议。

（二）按照2025年市管道道路养护质量控制检测计划，为加强城镇道路养护工程施工管理，提高施工质量，结合城镇道路在养护过程中具有点多面小等特点，对施工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1、城市道路养护工程质量控制检测依据

根据《城镇道路养护工程施工现场检测与质量验收规范》（DB 6101/T 3125-2022）规范要求，城镇道路预防性养护、保养小修、中修工程均应进行质量检测。

2、检测内容

根据相关规范要求，在城镇道路养护工程施工过程中，主要检测内容包括：道路路面厚度检测、道路路面压实度检测、道路路面平整度检测及现场使用的各项材料检测。

3、检测成果

根据各项检测结果出具相关检测报告，其检测报告内容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 整个质量检测工作依据现行市政工程或公路工程试验规程要求进行，检测结果真实、准确。

(2) 检测标准：列出所采用的检测标准或规范，指明检测依据。

(3) 检测结果：详细列出各项检测指标的结果，可以是数值、符合与否、合格与否等形式。

(4) 检测过程描述：简要描述检测过程，包括样品准备、测试设备、测试环境等。

(5) 结论和评价：根据检测结果，对产品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进行结论和评价。

四、合同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负责提供需要检测的所辖道路名称。
- 2、甲方要求乙方到现场进行检测，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做好检测的准备工作，并派有关人员做好检测的配合工作。
- 3、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方式及时支付检测评价费用。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试验检测，对试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 2、乙方应按规定时间向甲方提交各种试验检测报告。
- 3、乙方应对给甲方出具的试验检测数据负有保密责任。
- 4、乙方应严格按甲方规定时间分阶段提供检测评价分析报告。
- 5、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甲方所需的纸质报告份数和必要的电子版本。

五、安全责任：



（一）甲方具体责任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相应资质年检情况以及有效性进行监督。
2. 甲方在乙方进行作业时，有权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对检查中乙方出现的问题，甲方有权制止，并按合同约定进行处理，视情节扣除检测费。
3. 乙方自行负责检测期间发生的任何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其他安全事故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 作业过程中出现人员伤害情况，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做好事故处理工作，防止和控制事故扩大，协助相关部门做好调查工作。

（二）乙方具体责任

-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加强对项目的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安全保证体系，制定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安全生产措施。
- 2、乙方在进行检测服务中要遵守国家及西安市的有关规定，确保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环保、职业健康安全的承诺，并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制度和要求。
- 3、乙方要建立安全责任制，确定安全责任人，制定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4、乙方在城市道路检测期间，应严格遵照《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规定，落实交通安全防护措施，保障检测人员人身安全；
- 5、乙方应向作业人员提供必要、合格的安全防护用品，检查作业人员的正确使用情况，并书面告知操作规程及违章操作的危害



6、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应立即向主管部门报告，并保护现场，配合有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绝不允许迟报、漏报、瞒报。

7、如遇特殊应急、突发应急情况需要进行检测工作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完成相关检测工作；

六、违约责任：

（一）甲方应当履行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如有违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应当履行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如有违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如乙方检测报告信息错误、或乙方未按照约定检测依据进行检测或者检测结论判断错误的，乙方应进行更正或免费重新进行检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因甲方原因造成上述错误的除外。

（三）乙方逾期提交试验检测报告或未按规定时间分阶段提供检测评价分析报告的，每逾期一天按照相应合同款项的千分之五计算违约金；延迟超过三十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15%的违约金。

（四）任何一方对另一方的赔偿，仅限于因违约所造成的可以合理预见的损失，而不牵连其他方面。

七、检测费用及支付方式：

2025年城市市政设施维护服务项目检测服务费用合计人民币：壹佰肆拾肆万贰仟玖佰伍拾元整（¥1442950.00元），（综合单价：详见附件），最终结算价款按实际检测的工作量计算。

（1）本合同检测费用，待资金计划下达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40%。



(2) 乙方完成全部检测工作任务并向甲方提供正式检测评价报告经审核无误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检测费用由甲方直接支付到乙方账户。

(3) 原则上最终工程结算价款总金额应不能超过政府采购预算，若超过则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并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承包人在投标报价时已视为充分考虑此风险。

(4) 行政审批事项：甲方资金来源于财政拨款，乙方应当给予甲方履行相应审批程序的时间。因审批程序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付款延迟，乙方同意予以顺延。如甲方在完成财政审批程序后仍存在付款迟延，甲方按照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

八、争议的解决：

(一) 甲方对检测结果发生争议时，可由双方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若对复检结果仍有异议，可由专家论证解决。复检检测结果确有问题的情况，由乙方承担损失及相应的检测费用。

(二) 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对方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双方应协商解决；如未达成一致，可提交主管部门协调；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时，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具体以甲方确认的日期为准。





十、双方的其他约定：

1、本合同一式9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6份，乙方3份。

2、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如遇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解决或补签协议。



3、本合同后附乙方《投标报价一览表》等报价资料。

| | |
|--|---|
|  | 乙方  |
| 采购人：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公章） | 中标供应商：西安建信市政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公章） |
|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 109 号 |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二环北路东段1190号市政馨苑3号楼1单元临街商铺 |
| 邮编：710000 | 邮编：710016 |
|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张国立 女书部 |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吴蓉 |
| 电话：029-86787289 | 电话：029-81617191 |
| 传真：029-86787289 | 传真：029-81617378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大明宫支行 |
| 户名： | 户名：西安建信市政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 账号： | 账号：102098991797 |
| 日期：2025年9月8日 | 日期：2025年9月8日 |

联系电话：1502985083
 吴蓉

